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6-046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9月2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贾一凡女士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26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5,928,000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88.03%。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人,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上述4名持有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300,000份,因此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为4,628,000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设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4,628,0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于佳诚先生、张加兵先生、战赛女士为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4,628,0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于佳诚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
3.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4.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5.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资产,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出售、清算和财产分配,前述财产分配包括但不限于向持有人分配现金、将持有人所持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或其继承人的个人账户;
6.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7.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提供资产管理、咨询等服务;
8.负责拟定预留份额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认购份额等;
9.根据本计划相关规定及持有人会议授权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以及被取消资格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回收、承接及对应权益分配安排);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1.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4,628,0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纳指ETF富国;产品代码:51387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9月4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连续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4日

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纳指ETF富国;产品代码:51387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9月3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连续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日

华泰紫金智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紫金智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智鑫3月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898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2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泰紫金智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紫金智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8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82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161,060.0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8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1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其现金红利将按2026年9月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9月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9月10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

(2)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申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当日)最后一次选择为准。

(4)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本基金有关详情:①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tscamc.com,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7。②基金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管理人网站。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4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15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7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A	交银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156	02015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注: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予以合计)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自2026年9月10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关于交银施罗德丰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6年9月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交银施罗德丰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C类份额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原销售服务费率	优惠期间销售服务费率
交银施罗德丰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丰享收益C	519748	0.40%/年	0.01%/年

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活动的具体方案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通知或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00-5000;021-61055000

网站: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538　　证券简称:美诺华　　公告编号:2026-088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梅墟街道菁华路777号1号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844,4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84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姚成志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应高峰先生、高级管理人员许健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76,387	97.6457	1,988,981	2.2642	79,060	0.0901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62,827	97.6303	1,999,961	2.2767	81,640	0.093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61,027	97.6283	2,000,861	2.2777	82,540	0.0940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58,727	97.6256	1,999,761	2.2764	85,940	0.0980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59,987	97.6271	2,000,501	2.2773	83,940	0.0956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57,827	97.6246	2,000,461	2.2772	86,140	0.0982

2.06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61,127	97.6284	1,996,621	2.2729	86,680	0.0987

2.07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67,327	97.6354	1,994,461	2.2704	82,640	0.0942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投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63,827	97.6314	1,997,661	2.2740	82,940	0.0946

2.09议案名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52,447	97.6185	2,002,941	2.2801	89,040	0.1014

2.10议案名称: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54,767	97.6211	1,965,761	2.2377	123,900	0.141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47,527	97.6129	2,005,961	2.2835	90,940	0.1036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60,527	97.6277	1,992,561	2.2682	91,340	0.104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760,811	97.6280	1,985,977	2.2607	97,640	0.111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117,736	98.0343	1,625,452	1.8503	101,240	0.1154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891,816	97.7771	1,857,512	2.1145	95,100	0.108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967,711	97.8635	1,795,717	2.0328	91,000	0.1037

9、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942,696	97.8351	1,808,332	2.0585	93,400	0.1064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942,696	97.8351	1,808,332	2.0585	93,400	0.106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775,194	69.7797	1,988,981	29.0649	79,060	1.1554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761,634	69.5816	1,999,961	29.2253	81,640	1.1931
2.02	发行方式和时间	4,759,834	69.5553	2,000,861	29.2385	82,540	1.2062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757,534	69.5217	1,999,761	29.2224	85,940	1.2559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4,758,794	69.5401	2,000,501	29.2332	83,940	1.2267
2.05	发行数量	4,756,634	69.5085	2,000,461	29.2326	86,140	1.2589
2.06	限售期	4,759,934	69.5567	1,996,621	29.1765	86,680	1.2668
2.07	上市地点	4,766,134	69.6473	1,994,461	29.1450	82,640	1.2077
2.08	募集资金投向	4,762,634	69.5962	1,997,661	29.1917	82,940	1.2121
2.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4,751,254	69.4299	2,002,941	29.2689	89,040	1.3012
2.10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4,753,574	69.4638	1,965,761	28.7256	123,900	1.8106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746,334	69.3580	2,005,961	29.3130	90,940	1.3290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4,759,334	69.5480	1,992,561	29.1172	91,340	1.3348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753,918	69.4688	1,991,977	29.1087	97,340	1.4225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759,038	69.5436	1,989,457	29.0718	94,740	1.3846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4,759,618	69.5521	1,985,977	29.0210	97,640	1.4269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116,543	74.7678	1,625,452	23.7526	101,240	1.4796
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890,623	71.4665	1,857,512	27.1437	95,100	1.3898
10	《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4,966,518	72.5755	1,785,717	26.0946	91,000	1.3299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941,503	72.2100	1,808,332	26.4251	93,400	1.364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第1、2、3、4、5、6、7、8、9、1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全部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姚思静、李宜谦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文件

(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1107.SH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6-043
债券代码:241012.SH　　债券简称:24成渝01
债券代码:102485587.IB　　债券简称:24成渝高速MTN0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报发行二绕西高速权益并表型类REITs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成渝”“本公司”)拟以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二绕公司”)持有的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以下简称“二绕西高速”)资产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注册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资产支持证券(并表类REITs)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经上交所审批通过后发行。

一、类REITs发行方案

(一)发行要素

1.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

2.底层资产:二绕公司持有、营运的二绕西高速。

3.发行规模:本项目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分为优先级和次级两个部分。其中优先级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19.99亿元,由资本市场合格投资人认购;次级规模人民币100万元,由本公司或指定第三方认购。

4.产品期限:“3+3+…”形式(以资产实际剩余年限为准)。

5.发行利率:固定利率,预计1.8%-2.5%,以发行时向市场投资人询价结果为准。

6.偿付安排:按年兑付收益,按年兑付本金。

7.运营及流动性保障安排:本公司对二绕公司提供运营支持及履约支持保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对本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

(二)主要交易流程

1.设立有限合伙企业

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蜀道成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投资”)及天津绿电管理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绿电”)签订《合伙协议》并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注册资本暂定人民币150亿元,本公司作为B类有限合伙人,认缴约19.99%份额;成渝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约0.01%份额;天津绿电作为A类有限合伙人,认缴约80%份额。

2.设立专项计划并受让有限合伙份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专项计划管理人,以有限合伙份额为基础资产组织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专项计划设立后,天津绿电、中信证券与有限合伙企业签订《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天津绿电将A类有限合伙份额转让予专项计划管理人。各合伙人实缴出资,其中中信证券代表专项计划,作为A类有限合伙人实缴人民币120亿元,四川成渝作为B类有限合伙人实缴人民币29.99亿元,成渝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实缴人民币100万元。

3.有限合伙企业受让二绕公司股权并发放股东借款

本公司、有限合伙企业及二绕公司签订《二绕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有限合伙企业向本公司收购二绕公司63.75%股权,收购对价暂定为人民币37.94亿元(二绕公司100%股权初步评估值为人民币59.51亿元,以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的评估值为准)。有限合伙企业与二绕公司签订《股东借款协议》,并向二绕公司发放约人民币112亿元股东借款(以实际发放金额为准)用于偿还存量有息负债及日常经营等,有限合伙企业预留剩余资金(如有)用于有限合伙企业费用支付。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授权事项

本公司于2026年9月2日及9月3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报发行二绕西高速权益并表型类REITs项目的议案》,同意并授权以下事项:

(一)同意本公司以二绕公司运营的二绕西高速作为底层资产向上交所申请发行权益并表型类REITs产品。同意本项目总体发行方案,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底层基础资产期限。同意本公司或指定主体认购并持有专项计划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份额,持有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

(二)同意以深圳市瑞联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最终出具并报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的股权价值作为本项目股权交易底价。

(三)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的《合伙协议》《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二绕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条款,以及深圳市瑞联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类REITs产品涉及的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收费经营权所在资产组市场价值项目之评估报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发行类REITs项目拟转让股权涉及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之评估报告》、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交通量预测与收入评估报告》。

(四)同意本公司与成渝投资、天津绿电签署《合伙协议》,共同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由成渝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企业的B类有限合伙人,天津绿电作为有限合伙企业的A类有限合伙人并担任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及资产服务机构(如需),并根据本项目总体发行方案进行出资。具体出资金额以相关监管机构审批方案为准,本公司与成渝投资对有限合伙企业的出资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同意在天津绿电将A类有限合伙份额转让予中信证券(代表专项计划)后,本公司、成渝投资、中信证券根据监管要求重新签署前述《合伙协议》(如需)。

(五)同意本公司与有限合伙企业、二绕公司签署《二绕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在国资监管机构审批同意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将持有的二绕公司63.75%股权转让予有限合伙企业,并根据本项目总体发行方案以包括但不限于增减资、股东借款等方式调整二绕公司的股债结构(如需)。

(六)同意二绕公司将其依法享有的标的项目收益权(包括但不限于高速公路通行费、广告经营收入及服务设施经营收入等协议约定的相关收益权)质押予有限合伙企业,为二绕公司在《股东借款协议》项下全部债务及其他二绕公司对有限合伙企业承担的债务(如有)提供担保。

(七)同意本公司作为运营保障机构为二绕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运营管理服务、运营支持和履约支持等运营保障,并为此与本项目计划管理人、有限合伙企业等相关各方签署运营保障协议,具体内容以运营保障协议约定为准。

(八)同意本公司作为优先收购权人,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有限合伙企业份额、有限合伙企业持有的二绕公司股权及债权、二绕公司所持有的标的项目及对应的特许经营权等行权对象享有优先收购权,并为此与本项目计划管理人、有限合伙企业等相关各方签署《优先收购权协议》。

(九)同意本项目发行方案及要素,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结构、基准日、产品期限、发行规模、转让股权比例、评估结果,按上交所审批要求进行调整,最终方案以相关监管机构审批结果为准。同意最终交易文件、交易价格、协议文本按相关监管机构审批要求进行调整。

(十)同意自本公司股东会批准日起两年内,授予任何本公司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一般及无条件授权,处理与发行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该项授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办理上述事项相关工作,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基于本公司需要,根据市场的实际情况,以及监管部门对本项目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有权对项目具体方案进行必要修订、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架构、具体条款、发行规模、具体利率、期限、条件、入池资产范围、优先收购行权、处置、退出或终止条款、增减资等其他事宜,签署发行相关的交易文件及申报材料,并履行该等文件及材料约定的各项安排;

2.进行一切必要磋商、修订及签订所有相关协议以及其他必要文件;

3.就本项目申请所有必要的批准及办理一切必要的备案及注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发行本项目向上交所递交注册申请及按照上交所的要求对发行本项目的申请文件作出必要修订;

4.如监管部门对注册发行本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之外,授权本公司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依据上交所的意见对注册发行本项目的相关事项做适当调整;

5.就发行本项目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及处理或决定所有相关事宜。

(十一)同意授权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上交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相关要求,代表本公司草拟、制定、修改、签署及刊发与注册发行本次项目有关的公告等相关文件,及遵守其他适用的合规规定。

(十二)同意将本议案提呈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发行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本次发行类REITs项目可有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优化公司资本结构,节省利息支出成本,有助于保障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发行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四、项目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发行尚需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及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并待多项条件达成后方可进行,相关申报工作仍存在不确定因